

证券代码：838264

证券简称：天翔新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上午 10: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64	天翔新材	2023年8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根据公司2023年8月9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8,627,000.94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16,000,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0,000,00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2）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4）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8月22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3:30~17:30）

（三）登记地点：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 1、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九龙村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2、电话：0571-86339373
  - 3、传真：0571-86339768
  - 4、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金卫土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